2020 年度 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 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	部分	部门概况	<u></u>	• • • • • • • • • •	• • • • • • • • • • •	••••1
		主要职责・				
_,	部门	预算单位标	均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equiv	部门	主要工作作	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第二	二部分	2020年度	部门预	算表	• • • • • • • • • • •	···11
- ,	收支	预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_,	收入	预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三,	支出	预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四、	财政:	发款收支	预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15
		公共预算				
六、	政府	性基金拨制	款支出预	ī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17
七、	一般	公共预算	支出经济	分类情况	〕表	····18
八、	一般	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情况表…	····19
九、	一般	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	· 预算表…	····22
第三	三部分	~ 2020 年	度部门	预算情况	兄说明…	···23
 ,	预算。	收支总体 [青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_,	一般	公共预算	发款支出	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23
三,	政府	性基金预算	算拨款支	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23

第四	即部分	名词解	释	•••••	•••••		28
七、	其他重	要事项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27
六、	预算绩	效目标	青况	• • • • • • • •	• • • • • • • • • •	•••••	•25
五、	一般公	共预算	"三公"	经费戈	て出情况		•24
四、	财政拨	款预算	基本支出	情况••	• • • • • • • • •	• • • • • • • •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有关工作。
-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和科技发展、技术机构建设规划。推动食品药品和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信息化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组织推进质量发展工作;实施商标战略和名牌战略;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和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
- (三)承担对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监管职责。负责辖区 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 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及监督管理工作,初审、受理外商投资 企业、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的登记注册工作,负 责推进、监督企业信息公示工作,参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的建设,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工作,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依法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协助开展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

- (四)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组织申报和保护驰名、著名、知名商标。组织指导企业、个体工商户、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等,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负责对履行职责过程中产生的企业信息进行公示,组织对企业公示信息情况进行抽查。
- (五)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监督管理拍卖行为,负责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违法广告.指导广告业发展。
- (六)承担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检查职责,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牵头协调职责,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及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受理和处理以及相关的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

者合法权益,负责涉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 质量技术监督的申诉和举报工作。

- (七)负责质量宏观管理,组织实施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和省、市、县质量振兴计划;负责落实名牌发展战略,负责管理名牌产品评选工作;负责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协助组织重大质量事故的调查;协助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承担政府质量考核相关工作。
- (八)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编制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检计划,组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的后处理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管理和监督;受理产品质量申诉,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负责认证认可工作,监督管理认证认可活动;根据授权负责全县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资质认定和监督工作。
- (九)负责计量管理工作,组织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监督管理计量检定机构、社会公正计量机构及计量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能源计量工作。

- (十)负责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负责管理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工作;负责企业产品标准管理工作;监督检查标准实施情况;按规定负责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有关工作;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
- (十一)负责管理全县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负责 特种设备应急预警、事故预防和调查处理及分析评估工作; 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 (十二)负责生产、流通食品及餐饮业、食堂等消费环节食品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负责拟定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实施;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参与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食品安全标准,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 (十三)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负责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行政许可、审核审批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相关质量管理规范,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

工作;参与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四)组织实施辖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 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 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十五)负责相关市场监管领域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指导督促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本系统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 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监督指导,督促和协调食品安全重大事故的查处,监督检查县直有关部门和乡镇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职责情况并负责考核评价。

(十七)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 衔接机制。

(十八)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包括12个机关行政处室及5个派出机构、2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政核拨	54	48
县食品药品监管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2	10
泰宁县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4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任务是:做好 2020 年市场监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 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抓改革、促竞争、保安全、提质量、 重维权、强基础,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综合执法, 全面加强市场监管,努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坚持高质量发 展落实赶超,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 加快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 圆满收官。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提升服务效能,服务旅游大局,

服务重点项目建设,着力开展"六最"营商环境对标活动,按照"一照通办、一码通用、证照分离、照后减证"的要求,提升企业设立、变更、注销、备案等各个环节便利度。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工作,全面实现"一人办结"制度,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提高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满意度,加快打造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二、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一是持续做好"双打"工作。狠抓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 的消费品专项执法打假,深入推进假冒伪劣重点领域治理, 以"山寨食品"、小家电、洗化用品、五金电料以及农业生 产资料等为重点,集中开展农村市场专项治理,净化农村市 场环境,严厉查处假冒伪劣行为。二是加强市场价格监督检 查。聚焦群众和企业反映突出的民生热点问题, 围绕教育、 医药、电商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价格专项治理, 整顿规范 行业价格秩序。加强涉企收费、电力价格监管, 整治违法违 规价费行为,切实减轻群众负担。三是强化重点领域市场监 管。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线索摸排等工作,维 护社会和谐稳定。要把开展联合整治"保健"市场乱象百日 行动作为关系群众健康安全的重大民生问题、维护市场秩序 的重要经济问题落实到位,进一步规范保健品市场经营秩 序。强化直销企业监管,加大对传销违法行为的监测和查处 力度。四是加大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聚焦公用

事业、原料药、建材、日常消费品等民生领域,做好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案件的 反垄断执法工作,维护市场公平竞争。

三、严把重点领域安全防线

一是强化食品安全监管。要做好 2019 年县委县政府治 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为民办实事项目, 深入开展食品网格化监管。全力推进"一品一码"追溯体系 建设,年底前实现追溯数据上传全覆盖,打造"一品一码、 共贏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要把校园食品、保健食品作为 重中之重, 开展保健食品、校园食品安全、网络订餐服务、 农村市场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全面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 任。强化对重点食品的监督抽检,及时向社会公布监督抽检 和不合格食品处置结果。要坚持严字当头、重典治乱, 通过 巨额处罚、数罪并罚、联合惩戒, 加大处罚力度, 提高违法 成本。二是强化药品安全监管。落实新修订的疫苗管理法, 对疫苗实施最严格的监管, 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加强药品安 全隐患排查整治,持续保持对血液制品、注射剂、植入类医 疗器械等高风险产品的高压监管, 严守药械安全底线。三是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持续强化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 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重点加强对企业高风险设备和电梯的监 管,继续实行电梯定期检验不合格单位每季度曝光机制,倒 逼生产使用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突出对涉及民生、人员 密集场所等特种设备的安全检查, 确保辖区内重点使用单位

巡查全覆盖,对发现的隐患加大执法力度、督促整改,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四、深入实施质量强县战略

一是制定质量强县战略年度行动计划,完善工作推进和考核机制。持续抓好政府质量考核工作,引导企业积极争创政府质量奖。二是强化对危化品、电器产品、食品相关产品、消防产品等高风险产品的风险排查和问题整治。持续加大对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重点工业品、重点消费品的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力度,开展重点产品质量提升行动,以更严格的监管,倒逼企业提升产品质量。三是规范计量器具强检和校准工作,加强对民用"三表"、加油机、电子计价秤等重点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为市场公平交易提供计量保障。

五、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一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把党建工作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到3个党支部,实现指标量化、责任细化。完善党组成员党建联系点制度,过好双重组织生活。党组中心组学习全年不少于12次,机关干部集中学习全年不少于24次,支部书记带头讲党课不少于2次,班子成员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不少于4次。以《准则》、《条例》为准绳,坚持和完善民主生活会制度,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聚焦推动精准扶贫,加强对贫困户、贫困村帮扶力度,为帮扶村积极谋项目、引项目、落项目。在社区和企业,推动在职党员和机关党支部扎

实开展服务,每季度至少集中开展1次服务活动。二是加强 队伍能力建设。加强局领导班子建设,全面增强把握大局、 改革创新能力。扎实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深入推进机关效能 建设,完善绩效考评机制,进一步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 干"的工作作风,不断提升工作实效。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 建设,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激励担当作为,不断提升干部 队伍能力水平和精神风貌,努力建设政治过硬、业务精湛、 作风优良的市场监管队伍。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收	λ	支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2. 35	一、基本支出	894. 2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701. 36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5. 02	
四、单位其他收入	36. 1	公用支出	187. 91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94. 16	
收入合计	988. 45	支出合计	988. 4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资金来源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全结转	单位其它收入		
102030	泰宁县市场监 督管理局	988. 45	952. 35	0	0	0	36. 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对个人					资金来源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 出	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 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泰宁县市 场监督管 理局		行政运 行		701.36	5.02	187.91	0	894.29	862.85	0	0	0	31.44
	泰宁县市 场监督管 理局		市场主体管理	94.16	0	0	0	94.16	94.16	89. 5	0	0	0	4. 66

备注: 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 (二)同一功能分类数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 (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收	\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2.35	一、基本支出	862.8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701.3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2	
		公用支出	156.47	
		二、项目支出	89.5	
收入合计	952.35	支出合计	952.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件日编码	竹口石外	合口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3801	行政运行	862.85	862.85	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9.5	0	89.5	

备注: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拟口伯切	利日石和	A 31	其	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95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3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86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9.6
30101	基本工资	216.19
30102	津贴补贴	128.17
30103	奖金	14.4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36.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87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3
30201	办公费	3.95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5
30206	电费	7.5
30207	邮电费	2.45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3.19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10	资本性支出	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8. 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8. 5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5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费	9. 5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为988.45万元,比上年增加20.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52.3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36.1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988.45万元,比上年增加20.8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701.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2万元,公用支出187.91万元,项目支出94.1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52.35万元,比上年增加 11.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 (一) 2013801 行政运行 862.8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障费及公用支出。
- (二)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9.5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 安全监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2.85 万元, 其中:

- (一)人员经费 724.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二)公用经费 138.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年预算安排 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0年预算安排 8.55 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工作监督指导及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5%, 主要原因是:尽量减少接待人数和次数,降低接待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预算安排 9.5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9.5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5%,主要原因是:尽量压缩公务用车的使用。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食品安全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19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确保我局位	食品安全、计量监	督、检定,特安、市场
	监督管理	整治及、打击传销	、12315 维权及消委会、
	"一照一	吗"登记制度改革	试点、查处无证无照等
	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4rt.)	目标1:资金到位率	100%
	<u>投入</u>	目标 2: 支出的合规性	合法合规

		目标1: 日常巡查数量	50
产品	产出	目标 2: 立案查处案件数	10
		目标 3: 药品安全满意率	>=70%
	公 ·	目标 1: 食品消费市民安 全感	>=70%
	双	目标 2: 公众满意度	>=7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	食品安全		
目名称			
概况	全面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	食品安全"四个最严"重要
	指示	此示精神,持续推进治 理	里"餐桌污染"建设"食品
	放心	工程"工作,严把从农日	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切
	实防:	范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	食品安全问题,进一步提高
	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吃得更放心、更		
	健康。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绩效目 标	投入	目标1: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 支出的合规性	合法合规
	产出	目标 1: 食品抽检频次	5000

		目标 2: 抽查产品平均合格率	>=90%
		目标 1: 食品消费市民安全感	>=70%
效益	效益	目标 2: 食品质量安全水平	是
		目标 3: 公众满意度	>=7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7.91万元,比 2019年增加 0.91万元,主要原因是并入了物价、知识产权职能及人员,增加了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8.95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5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泰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所属的 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 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6. 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7.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 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8.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 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9.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11.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13. 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